

认证公正性声明

为确保中央网信办（国家网信办）数据与技术保障中心（以下简称我们）开展认证活动的公正性，我们谨向社会郑重、公开地承诺：

一是我们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》《认证机构管理办法》《合格评定 产品、过程、服务认证机构通用要求（GB/T27065）》等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，遵循独立、公正和客观的原则从事认证活动，并对认证结果负责。

二是加强我们自身管理体系制度建设，对可能影响认证活动独立、公正和客观的风险进行识别、分析、评估，采取应对措施，防止发生由于商业、财务或其他压力而导致的损害独立、公正或客观的行为，并设立公正性委员会进行监督。

三是承诺自身不提供我们所从事认证领域的咨询服务，不宣称或暗示选择其他第三方咨询机构将使我们认证更为简单、容易、迅速或廉价，不提供可能损害认证过程和认证决定独立性、公正性或客观性的任何其他产品、服务或过程。

四是我们所遵循的方针、程序及管理是非歧视性的，并以非歧视的方式实施，在我们所从事认证领域内，向所有认证委托人提供同等的优质服务，不附加不合理的财务条件，不以认证委托人的规模、是否是某一协会或团体的成员、已获得证书的数量作为条件区别对待。

五是以对国家和认证委托人的利益负责的态度和以信誉为本的精神，自觉树立认证机构良好形象，严格要求全体员工努力工作，忠于职守，遵纪守法，不断提高自己的业务水平，为认证委托人提供优质服务，并为认证委托人和国家严守秘密。